

2024 年度
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
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承担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以及市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的技术性、辅助性工作；

（二）承担水务设施、河湖水域及其岸线、滩涂的治理、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以及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等技术性、辅助性工作；

（三）承担河湖水生态建设、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的技术性、辅助性工作；

（四）承担河道采砂监督管理、规划编制的技术性、辅助性工作；

（五）承担水库、堤防、闸坝等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划界、安全鉴定和安全管理的技术性、辅助性工作；

（六）承担蟠龙河综合整治项目立项、建设的有关事务性工作；

（七）承担蟠龙河流域综合规划及水利发展战略研究的有关事务性工作；

（八）承担蟠龙河水旱灾害防御、水源拦蓄、水生态修复、水资源保护及利用的有关事务性工作；

（九）承担蟠龙河水利基础设施维护、大水面管理和公益服务工作；

(十) 完成市城乡水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4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一）综合科（二）河长制服务科（三）河湖保护科（四）工程运行技术科。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9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0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72.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753.4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97.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97.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97.88	总计	62	2,197.8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97.88	2,197.88					
205	教育支出	2.03	2.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3	2.03					
2050803	培训支出	2.03	2.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4	3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4	33.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9	2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0	15.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0	15.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2	5.5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2.40	372.4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03	污染防治	372.40	372.40					
2110302	水体	372.40	372.40					
213	农林水支出	1,753.48	1,753.48					
21303	水利	1,753.48	1,753.48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468.75	1,468.7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84.73	28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3	21.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3	21.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3	21.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97.88	262.99	1,934.88			
205	教育支出	2.03	2.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3	2.03				
2050803	培训支出	2.03	2.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4	3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4	33.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9	2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0	15.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0	15.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2	5.5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2.40		372.4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103	污染防治	372.40		372.40			
2110302	水体	372.40		372.40			
213	农林水支出	1,753.48	190.99	1,562.48			
21303	水利	1,753.48	190.99	1,562.48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468.75		1,468.7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84.73	190.99	93.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3	21.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3	21.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3	21.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9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03	2.0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14	33.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0	15.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72.40	372.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53.48	1,753.4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23	21.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97.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97.88	2,197.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97.88	总计	64	2,197.88	2,197.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197.88	262.99	1,934.88
205	教育支出	2.03	2.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3	2.03	
2050803	培训支出	2.03	2.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4	3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4	33.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9	2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0	15.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0	15.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2	5.5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2.40		372.4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103	污染防治	372.40		372.40
2110302	水体	372.40		372.40
213	农林水支出	1,753.48	190.99	1,562.48
21303	水利	1,753.48	190.99	1,562.48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468.75		1,468.7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84.73	190.99	93.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3	21.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3	21.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3	21.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2.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85	30201	办公费	2.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4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2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1.1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5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30211	差旅费	1.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0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捐赠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2.86		公用经费合计				10.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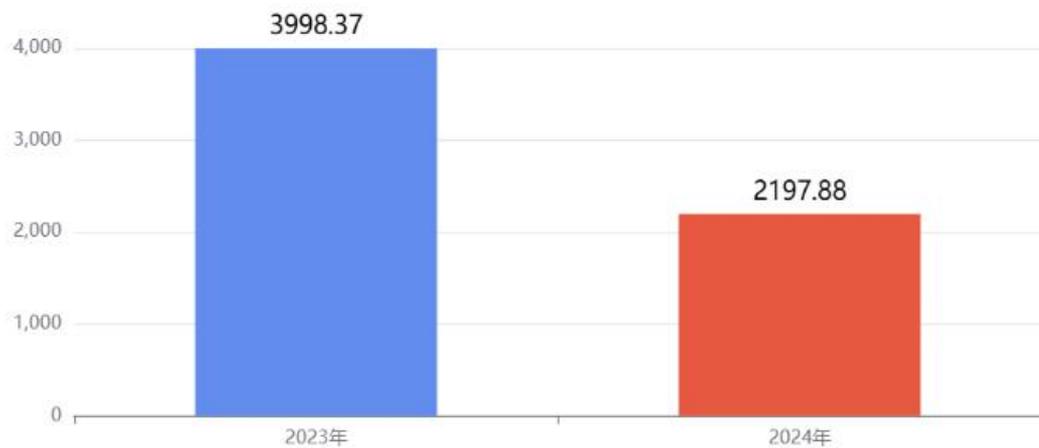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97.8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00.49 万元，下降 45.03%。主要是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2024 年工程项目资金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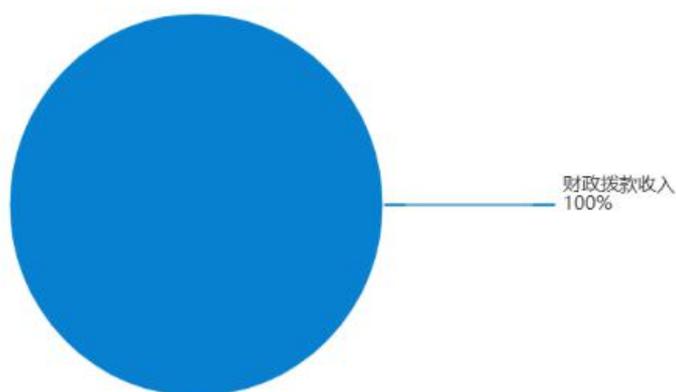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97.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97.88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197.8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800.49 万元，下降 45.03%。主要是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2024 年工程项目资金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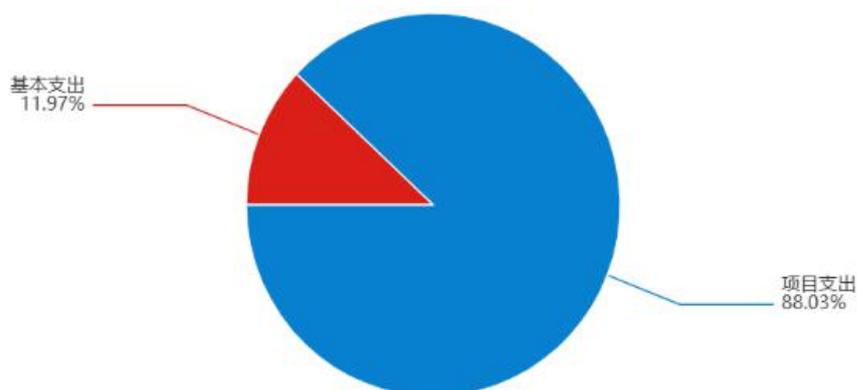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97.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99 万元，占 11.97%；项目支出 1,934.88 万元，占 88.03%。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62.9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3 万元，增长 14.35%。主要是单位人员晋级晋档及新增考录人员，人员及公用经费等增加。

2、项目支出 1,934.8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833.51 万元，下降 48.65%。主要是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2024 年工程项目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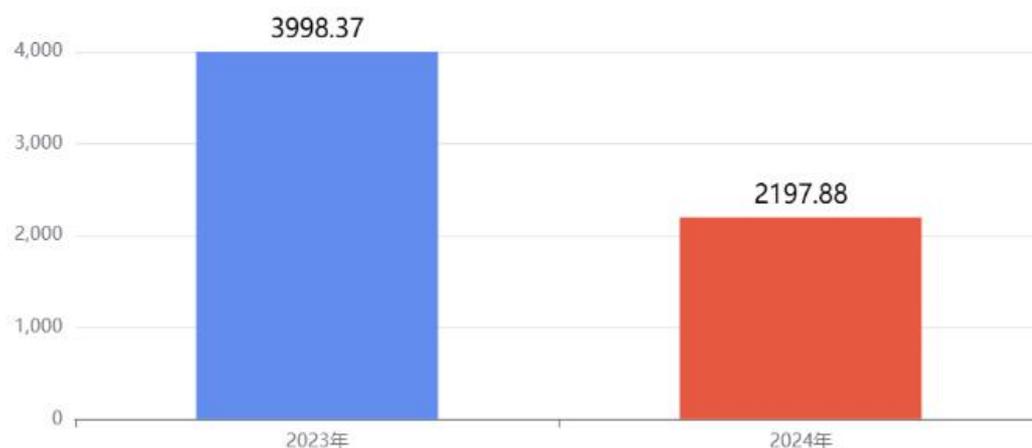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97.8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00.49 万元，

下降 45.03%。主要是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2024 年工程项目资金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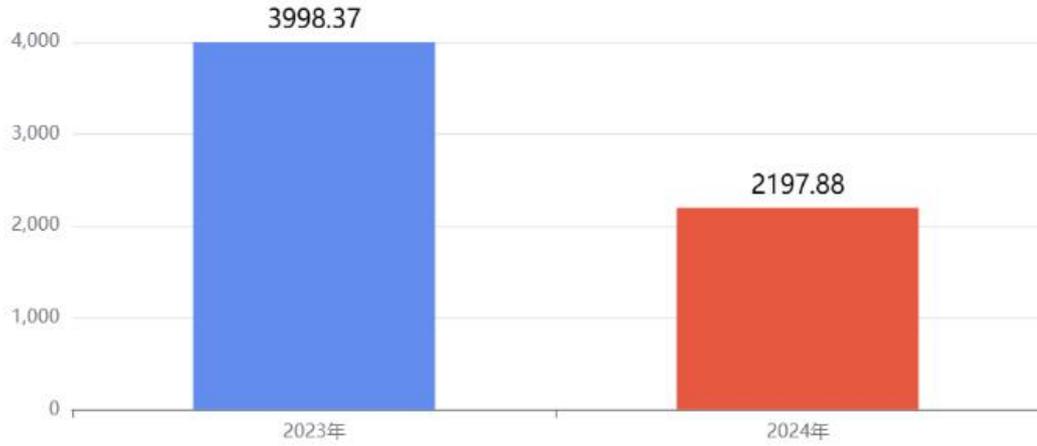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97.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00.49 万元，下降 45.03%。主要是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2024 年工程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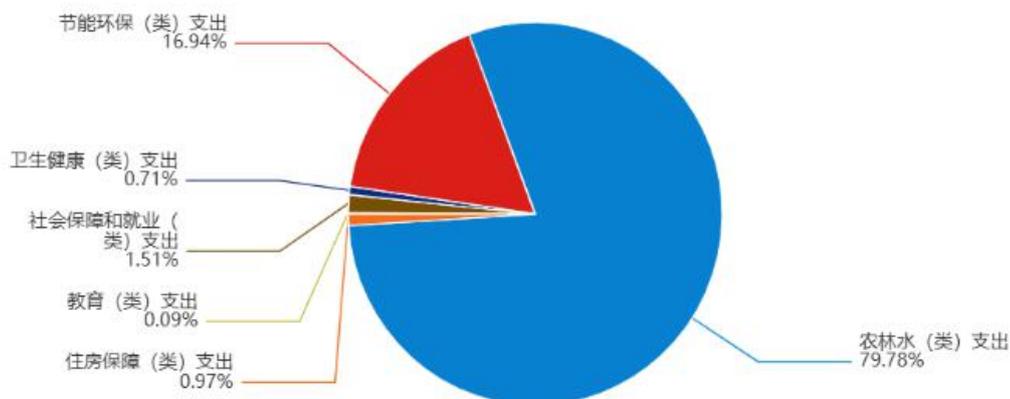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97.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2.03 万元，占 0.0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3.14 万元，占 1.51%；卫生健康（类）支出 15.6 万元，占 0.71%；节能环保（类）支出 372.4 万元，占 16.94%；农林水（类）支出 1,753.48 万元，占 79.78%；住房保障（类）支出 21.23 万元，占 0.9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89.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8.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分项目省级市级资金安排下达较晚，未列入单位年初预算安排。其中：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培训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数支出，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41万元，支出决算为22.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晋级晋档及新增考录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71万元，支出决算为1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晋级晋档及新增考录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77万元，支出决算为1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晋级晋档及新增考录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5.36万元，支出决算为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晋级晋档及新增考录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372.86万元，支出决算为3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8%。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8.7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分项目省级市级资金安排下达较晚,未列入单位年初预算安排。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1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分项目省级市级资金安排下达较晚,未列入单位年初预算安排。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晋级晋档及新增考录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62.9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52.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0.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1,934.88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 年度维修养护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69.9 万元。

(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河湖综合管理经费、蟠龙河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枣庄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净化工程、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 年度维修养护项目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河湖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 万元，执行数为 23.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严格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经费支出，有效地提高了中心办公效率，保障中心持续正常运转。

2、蟠龙河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68.75 万元，执行数为 1,46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

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按时完成了项目的批复建设内容。

3、枣庄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净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72.86万元，执行数为372.4万元，完成预算的9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提升了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改善流域水生态环境。

4、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6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达到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提高水利工程运行成效，发挥最大效益，确保区域安全度汛的效果。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

养护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

费。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河湖综合管理经费	100 分	优
2	蟠龙河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100 分	优
3	枣庄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净化工程	100 分	优
4	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 年度维修养护项目	100 分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河湖综合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	23.83	23.8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	23.83	23.8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正常运行，完成上级机关交给的任务，弥补基本支出中办公费的不足。			保证了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正常运行，(1)办公性支出：日常办公用品、打印耗材纸张、电话费、水电费、网站维护费、邮电费、宣传费等费用支出。(2)维修(护)费：办公家具、办公设备及办公室维修维护支出。(3)印刷费：印刷宣传册、条幅、会议材料、文件头等(4)物业管理费(5)差旅费(6)其他费用弥补基本支出中办公费的不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湖综合管理所需经费	≤29万元	23.83万元	10	10	单位职能变化，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数量	≥14人	16人	15.00	15
	时效指标		按时开展河湖综合管理工作	按时	按时	10.00	10	
	质量指标		河湖综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优	优	15.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服务河湖长制工作能力	提高	提高	15.00	15	
		可持续影响	推动中心持续正常运转	是	是	15.0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中心办公人员满意度	≥80%	80%	10.0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蟠龙河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8.75	1,468.75	1,468.7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8.75	1,468.75	1,468.7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按时支付蟠龙河综合整治项目专项债券利息的工作，达到确保已建工程良性运行，提升治理后河道防洪能力的效果。			通过开展按时支付蟠龙河综合整治项目专项债券利息的工作，达到确保已建工程良性运行，提升治理后河道防洪能力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蟠龙河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1468.75万元	1468.75万元	10.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次数	≥1次	1次	10.00	10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按时	按时	10.0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管理合格率	=100%	100%	10.00	10	
		质量指标	利息计算准确率	=100%	100%	10.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治理后河道防洪能力	提升	提升	15.00	15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15.0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程度	≥80%	80%	10.0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枣庄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净化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2.86	372.4	372.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2.86	372.4	372.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蟠龙河（枣庄高新区污水厂-长白山路下游1.0km）约2公里河道湿地建设，形成湿地处理规模为20000m ³ /d，达到提升河道水质，改善流域水生态环境的效果。			通过开展蟠龙河（枣庄高新区污水厂-长白山路下游1.0km）约2公里河道湿地建设，形成湿地处理规模为20000m ³ /d，达到提升河道水质，改善流域水生态环境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湿地工程结转资金	≤372.86万元	372.40万元	10.00	10	政府采购节约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生态表流湿地面积	≥32.66公顷	32.66公顷	15.00	15	
		时效指标	湿地工程按时完成	按时	按时	15.00	15	
		质量指标	湿地工程质量情况	优	优	15.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	提升	提升	10.00	10	
		可持续影响	改善流域水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10.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80%	80%	15.00	15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69.9	69.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	69.9	69.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对蟠龙河堤防养护、山家林橡胶坝养护、泰山橡胶坝养护、匡山头闸养护、排水涵闸、河道防溺水制作安装维护工程、铁路平交道口安全运行及养护等工作，达到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提高水利工程运行成效，发挥最大效益，确保区域安全度汛的效果。			通过开展对蟠龙河堤防养护、山家林橡胶坝养护、泰山橡胶坝养护、匡山头闸养护、排水涵闸、河道防溺水制作安装维护工程、铁路平交道口安全运行及养护等工作，达到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提高水利工程运行成效，发挥最大效益，确保区域安全度汛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度维修养护经费	≤70万元	69.90万元	10.00	10	工程造价审计核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堤防公里数(含堤防建筑物)	≥22公里	22公里	15.00	15	
		时效指标	养护工程按时完成	按时	按时	15.00	15	
		质量指标	养护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水利工程运行成效	提高	提高	10.00	10	
		可持续影响	确保区域安全度汛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程度	≥80%	80%	15.00	15		
总分						100.00	100.00	

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
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5年3月

目 录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
 - (二) 项目预算
 -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 总体绩效目标
 - (二) 2024年度绩效目标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 评价目的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三) 评价依据
 -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六) 评价人员组成
 -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四) 分市评价得分及结论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八、意见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蟠龙河位于我市中心城区北部，总长度 46 公里（枣庄境内 40.3 公里），流域面积 315 平方公里。为充分利用流域雨洪资源，拓展新城发展空间、完善城市功能、增强中心城区发展后劲，2018 年 10 月市委常委会作出实施“一河一路”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重大决策部署。蟠龙河综合整治项目作为我市推进新城区战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民生工程，更是发展工程。项目已连续三年列入市政府工作报告，并先后列为山东省 2021 年省重大项目和我市“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民生项目。项目完成后，蟠龙河沿线将成为我市中心城区的北部核心区，也是高质量生态建设示范区，必将对拓展城市发展框架、完善中心城区功能、促进区域经济、社会、生态和环境协调发展起到巨大作用。

为了提高工程管理和维修养护水平，保证工程安全运行，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加挂市蟠龙河建设管理服务中心牌子）作为起步区段运行管理单位，依据水利部、财政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枣庄市市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的规定要求，结合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工程及河道现状，组织进行维修养护。

2024 年 9 月 20 日，枣庄市城乡水务局以枣水河湖字〔2024〕26 号下达《关于 2024 年度市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二）项目预算。

按照国务院厅转发的《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02]45号）精神，根据《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维修养护项目范围为东至店韩路，西至泰山橡胶坝，河道中心长12km。主要包括南北堤防22.04km，堤顶道路11.61km，南支顺堤桥、西曲柏交通桥、匡山头钢坝闸、山家林胶坝、泰山橡胶坝以及20座穿堤涵闸等。

2024年10月8日，枣庄市财政局以枣财农整指〔2024〕50号文下发《关于下达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下达2024年度市级预算资金70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024年9月20日，枣庄市城乡水务局以枣水河湖字〔2024〕26号下达《关于2024年度市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主要包括：

- 1、日常养护工程：对堤防、河道、匡山头闸、涵闸、山家林橡胶坝、泰山橡胶坝进行养护。
- 2、安全防护工程：铁路平交道口安全运行及养护。
- 3、物料消耗：维护使用的柴油、黄油。
- 4、固定费用：仪器设备检测及防雷检测。

（四）项目组织管理。

根据职能划分，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加挂市蟠龙河建设管理服务中心牌子）作为运行管理单位负责起步区项目完成后的运行管理工作。同时做为项目建设单位，主要负责工程全面建设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流程为项目批复-招投标-开工建设-验收。

资金拨付流程为签署工程量签证单-施工报支付资料-监理审核-工程科核对-财务拨付。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及各自职责、项目组织管理架构、项目具体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流程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本次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开展对蟠龙河堤防养护、山家林橡胶坝养护、泰山橡胶坝养护、匡山头闸养护、排水涵闸、河道防溺水制作安装维护工程、铁路平交道口安全运行及养护等工作，达到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提高水利工程运行成效，发挥最大效益，确保区域安全度汛的效果。

（二）2024年度绩效目标。

本次2024年度绩效目标为：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维修养护项目范围为东至店韩路，西至泰山橡胶坝，河道中心长12km。主要包括南北堤防22.04km，堤顶道路11.61km，南支顺堤桥、西曲柏交通桥、匡山头钢坝闸、山家林胶坝、泰山橡胶坝以及 20座穿堤涵闸等。通过开展对

蟠龙河堤防养护、山家林橡胶坝养护、泰山橡胶坝养护、匡山头闸养护、排水涵闸、河道防溺水制作安装维护工程、铁路平交道口安全运行及养护等工作，达到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提高水利工程运行成效，发挥最大效益，确保区域安全度汛的效果。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是全面评价“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实现情况，了解项目的决策、制度建设、资金使用、产出、效益等执行结果，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政策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完善枣庄市蟠龙河维修养护项目落实提供参考。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2024年财政资金70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鲁财预〔2011〕67号）；

5、《山东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办法（试行）》（鲁财绩〔2014〕4号）；

6、《枣庄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7、《枣庄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枣政办字〔2020〕12号）；

8、《枣庄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号）；

9、关于印发《枣庄市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枣财绩〔2017〕3号）；

10、《关于2024年度市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枣水河湖字〔2024〕26号）；

11、《关于下达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4〕50号）

12、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的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根据项目的特点，并根据现场调研具体实施情况，本次评价采用以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表和评价指标，详见下表：

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该项分值4分。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1分；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0.5分；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该项分值2分。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0.5分；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③事前已经过必要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该项分值5分。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2分；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该项分值3分。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4分。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2分。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1分。	
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 (20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及时到位得5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3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得1分。	
		预算执行率 (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100%得10分;未执行完成相应减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该项分值5分。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⑤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得1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分值5分。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5分。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2分。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6分)	实际完成率 (8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100%得8分。其他相应减分。	
		质量达标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100%得8分。其他相应减分。	
	产出实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计划完成时间得10分。其他相应减分。	
	产出成本 (4分)	成本节约率 (4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小于100%的得4分,其他相应减分。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4方面,每方面效果显著各得2.5分,一般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分值10分,满意程度90%以上得10分,其他相应减分。	

（六）评价人员组成。

为保质按期完成评价工作，突出评价过程的独立、客观、公正、公平性，在确定评价指标体系后，评价小组成员通过对评价目的、原则、范围、内容和评价要求等方面的分析研究，充分熟悉了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本次评价工作历时9天。

本次评价小组设组长一名，副组长一名，成员若干，评价小组成员主要由中级以上职称专业人员组成，共同完成项目的评价工作并出具报告。

- | | | |
|--------|-----|-----------------|
| 1、组 长： | 陈敏强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主任 |
| 副组长： | 巩志成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中心副主任 |
| 成 员： | 孙佩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正高级工程师 |
| | 刘艳亮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副高级工程师 |
| | 王帅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副高级工程师 |
| | 孙建伟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中级工程师 |
| | 甘甜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中级工程师 |
| | 杜文龙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中级工程师 |
| | 王蕤 | 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中级经济师 |

2、工作职责：

（1）组 长：

- ①主持召开绩效管理小组会议；
- ②组织有关绩效管理政策制定、办法的讨论；
- ③代表绩效管理小组签发相关文件；

(2) 副组长：

- ①协作主持召开绩效管理小组会议；
- ②协作组长组织安排绩效评价工作、承办、督办工作；
- ③协作组长检查、总结绩效评价工作，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质量；

(3) 组员：

- ①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绩效工作任务；
- ②真实准确的记录绩效评价工作事项，负责完成绩效项目工作底稿、自评报告；
- ③提出绩效项目评价的有关建议；
- ④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同时王蕤同志为项目绩效评价联络人，负责绩效评价项目的内部和外部协调，工作安排，并对整个项目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和控制。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归集档案五个阶段。

1、前期准备

(1) 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充分考虑到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工作组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必须满足项目评价工

作需要。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访谈提纲及访谈内容等调查文本，拟定评价方案、完善评价指标体系。

(2)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为实施评价提供工作指引，并协调各方具体安排。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及相关科室基本情况的基础上，与相关主管科室充分交流、共同研究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评价项目负责人、评价工作人员、时间安排、工作纪律等内容。评价方案完成后，报送相关科室进行审核，并根据审核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2、组织实施

原则上采取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了解项目总体情况，确定现场评价范围，制定逐一查勘清单。

下达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由业务主管部门发文通知项目实施科室。资金使用科室按要求整理材料，并汇总提交到主管部门。为审核、分析与评价各资金使用科室所报送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内容有效性及所反映的绩效情况，对项目材料中的资金投入、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及项目效果情况进行书面评审。内容包括：对项目材料的完整性进行审核评价，即审核是否按照评价要求及时提供完整、规范、有效的项目材料；对项目实施过程，包括项目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规范性进行评价，即审核项目资金是否按时到位、是否按计划支出，资金管理与管理与支出等是否遵循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是否规

范，以及是否存在违规违法行为等；对项目绩效的效果性进行审查，即审查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绩效审核的主要方法是目标对比法与效益分析法，重点考察项目实施情况和效益，以及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书面评审由评价组依据事先制定的书面评价表进行分析与评分，得出各项目的书面评审得分。

3、分析评价

(1) 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现场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2) 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项目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项目绩效结果，对照绩效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

(3)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4)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得分的绩效等级如下：

评价得分	90分（含）-100分	80分（含）-90分	60分（含）-80分	低于60分
绩效等级	优	良	中	差

4、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1) 撰写报告。按照市财政局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具体工作包括：

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

修订初始评价技术方案。

从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这四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2) 提交报告。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送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并同时送被评价项目相关科室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修改意见。参考项目相关科室和市财政局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科室书面修改意见、报告修改情况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

5、归集档案

(1)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2) 文件存档。将相关资料及时存档，防止文件丢失。详述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评价报告撰写等评价工作过程。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评价考核表》的评价标准，“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综合得分100分，绩效等级为优。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为：决策满分20分，得分20分；过程满分30分，得30分；项目产出满分30分，得分30分；项目效果满分20分，得20分。

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评价考核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该项分值4分。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1分；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0.5分；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5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该项分值2分。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0.5分；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③事前已经过必要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	2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该项分值5分。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2分；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该项分值3分。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3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4分。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2分。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1分。	2
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 (20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及时到位得5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3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得1分。	5
		预算执行率 (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100%得10分;未执行完成相应减分。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该项分值5分。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⑤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得1分。	5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该项分值5分。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3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5分。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2分。	5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6分)	实际完成率 (8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100%得8分。其他相应减分。	8
		质量达标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100%得8分。其他相应减分。	8
	产出实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计划完成时间得10分。其他相应减分。	10
	产出成本 (4分)	成本节约率 (4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小于100%的得4分,其他相应减分。	4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4方面,每方面效果显著各得2.5分,一般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分值10分,满意程度90%以上得10分,其他相应减分。	10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4〕50号），共下达资金70万元，用于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建设，已全部支出完成。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从准备工作和材料提交情况来看，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提交的材料较完整，态度积极，在评价过程中能够根据项目组的要求，对材料做到及时完备。

（四）分市评价得分及结论。

无。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分值20分，得分20分。从决策情况看，项目立项较为规范，立项严格按照程序执行，项目立项条件符合文件要求。项目未出现越级申报、延时申报的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分值30分，得分30分。从项目组织实施方面看，项目法人为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其制定了《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中心工程建设财务管理办法》、《枣庄市河湖管理保护

中心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制度，制度执行基本规范，较为有效，项目管理也较为规范有序，项目调整手续的完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分值30分，得分30分。根据评价小组的现场勘查和查阅项目资料记录，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开工日期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通过完工验收。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分值20分，得分20分。通过枣庄市蟠龙河(店韩路至泰山橡胶坝段)2024年度维修养护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工程管理和养护水平，保证工程安全运行，对改善周边生态环境，实现区域内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起到一定作用。受到周边群众和其他相关部门一致好评。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依照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模式，安排专业人员负责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有效提高工程建设管理水平，保证项目实施更加规范、合理。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通过水利项目建设管理模式，有效提高建设管理水平，下一步将结合工程实际，继续研究完善建设管理工作模式，提高项目建设管理能力及水平。同时有效的资金内控管理，

也能较好的提高项目整体管理水平，更好的规范资金使用的监督及管理。

主要针对项目存在的问题，着眼于项目的总体目标，从项目政策、预算管理、部门管理、项目管理等多个角度，提出加强和改进管理的意见建议。